附件1：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

体育、理化生实验操作、信息技术考试组织机构

**领 导 组**

**组 长：**曹广全 市教育局局长

**副组长：**田静妮 市招考中心主任

原晋毅 市纪委监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成 员：**王 孟 城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局长

 晁晋锋 泽州县教育局局长

 王万青 高平市教育局局长

 张国平 阳城县教育局局长

 秦国平 陵川县教育局局长

 牛沁斌 沁水县教育局局长

 李志向 市招生考试中心副主任

张云峰 市教育现代化中心主任

张静媛 市教育基础中心主任

 李海霞 市招考中心中考科负责人

**考试办公室**

**主 任：** 田静妮（兼）

**副主任：** 李志向 张云峰 张静媛 李海霞

附件2：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

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精神，现就我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以下简称“体育考试”）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意义和目的

按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学校体育工作提出的“强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体魄强健”总体要求，实施体育考试是推进素质教育、加强学校体育工作和增强学生体质的重要举措之一，是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和学生学业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本项工作旨在引导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和《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规定的基本要求，引导学生逐步养成终身体育的良好习惯，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

二、原则和要求

体育考试必须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利于鼓励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并养成良好的习惯，有利于体育课堂教学质量和效果的提高，有利于加强体育课的规范管理，有利于推动学校体育工作的健康开展。

体育考试在晋城市体育考试办公室的统一领导下，由各县（市、区）负责组织实施。各县（市、区）要成立体育考试领导小组，教育局局长为组长。

体育考试必须按照全市“三严”（严密组织、严格程序、严肃纪律）、“五统一”（考试项目统一、考试规则统一、考试标准统一、考试流程统一、考试器材统一）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确保体育考试工作安全有序、平稳顺利进行。

三、范围和对象

参加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的应往届初三考生，均须参加体育考试。

四、项目和分值

（一）考试项目（三项）

1.必考项目（两项）

（1）1000米（男）、800米（女）；

（2）立定跳远。

2.选考项目（二选一）

考生从一分钟跳绳、掷实心球两个项目中选取一项作为考试项目，确定选考项目后不得更改。

（二）考试分值

1000米跑（男）或800米跑（女）项目为20分，立定跳远和选考项目每项各15分，总分为50分计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

五、成绩评定

根据初中《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评分标准和《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要求，结合我市初中学生体质现状的总体水平，考试成绩评定标准统一采用由市教育局制定的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评分标准（见附件）。

体育考试各项目均保留原始成绩。考试结束后，三项考试成绩相加，作为考生体育考试的最终成绩。

六、免考与缓考

由于体育考试的特殊性，允许学生申请免考和缓考。

（一）免考

1.对完全丧失运动能力不能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肢体残疾学生，可免予体育考试。考生本人在监护人的陪同下交验当地民政部门颁发的残疾证原件和《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免考申请表》，于体育考试报名时到各县（市、区）教育局申请办理，经审核同意后，将免考学生名单在考生所在学校公示**，**同时公布举报电话，接受广大师生的监督。经公示无异议后，按该县（市、区）学生的体育考试平均分数记录其体育考试成绩。上述材料复印件要装入考生档案，以备核查。

2.对患有肾病、心脏病等免修体育课的考生及因骨折或其他疾病手术确实不能参加体育考试的考生，可免予体育考试。考生交验县级以上医院证明（包括医学影像诊断书、手术交费凭证等材料）和《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免考申请表》于考试报名时到各县（市、区）教育局申请办理，经审核同意后，将免考学生名单在考生所在学校公示，同时公布举报电话，接受广大师生的监督。经公示无异议后，考生体育成绩按30分计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上述材料复印件要装入考生档案，以备核查。

（二）缓考

1.因突发性疾病（或伤病）、女生例假等原因暂时不能参加体育考试的考生，可申请办理缓考手续。

2.申请缓考的考生（伤病考生须持县级以上医院证明），必须由各校指定专人在考试规定时间前30分钟带领考生本人,凭《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缓考申请表》到考点考务办公室申请办理缓考手续，由现场医务人员（2名）确认并报考点负责人审批签字后可缓考。

3.现场申请缓考未获批准的考生，要按原考试时间安排参加当日的体育考试；若不参加当日的体育考试，其体育考试成绩按零分处理。

4.考试过程中，考生因病、伤终止考试的，不得申请缓考，在同一单元时间内（半天），已考过的项目成绩有效，未考过的项目按评分标准的最低分计算。

5.考生在缓考期间仍未痊愈，可提出免考申请，由县（市、区）教育局审核同意后，体育成绩按30分计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

七、考务管理

（一）体育考试以县（市、区）为单位设置考场，各县（市、区）原则上只设置一个考场，考试的场地应在全封闭的建有标准400米或300米环形跑道的田径场上进行。

（二）做好体育考试考务人员的选拔和管理。考场内考务人员必须严格选拔，并填写《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工作人员登记表》，实行集中全封闭式管理。要对考务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实行持证上岗制度。

（三）体育考试全部采用智能化考试器材进行，各县（市、区）根据考生信息制作“晋城市学生体育考试智能卡（ IC卡）”并将成绩直接记录在IC卡中，实现体育考试计算机全程管理。

（四）考生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参加考试，每个考生的全部考试项目必须在一个单元时间内（半天内）连续完成。

（五）考生如果在某一个考试项目中，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如：停电、机器故障等）造成考试无法进行时，需由县（市、区）考试领导组、考点主考同意，启用单机测试模式进行考试，并认真填写《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异常情况记录单》，确认成绩并签字。如果由于考生个人原因造成的，则不予确认。

（六）每组考生必须在检录时佩戴号码，由专人带队引导参加各项目考试。考试顺序为：选考项目→立定跳远→男生1000米和女生800米或者立定跳远→选考项目→男生1000米和女生800米。

（七）每组考生三个考试项目全部结束后, IC卡在出口处由考务人员统一收回并按组当场密封保存。同时，以组为单位当场打印成绩单一式三份，一份由考生签字确认后交考点考务办公室留存，一份在考场公示栏中张贴公示，一份由考生学校统一领取留存。

（八）体育考试实行全过程监控，为准确无误地将每名考生的名次、成绩如实准确记录，各考点要在所有的考试器材前架设摄像机或监控，包括出入口、立定跳远、跳绳、实心球、1000米（800米）考试的起点和终点。保证每个考生的图像清晰可辨，一旦考生成绩有误，有据可查。各考点要在1000米（800米）考试场地，配备不间断电源，确保考试顺利进行。

（九）为提高考试透明度，每个考场必须按照规定在考场外醒目位置设立公示栏，将《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规则》、《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操作流程》、《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评分标准》、《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考生成绩单》和举报电话张贴公示，接受广大考生和家长的监督。

（十）实施考试关键点强化监督机制。考试期间，市体育考试办公室向各县（市、区）派出的巡视人员，严格按照考试操作规程对考试过程进行强化监督和考风考纪监督。

（十一）严格考试数据管理

1.各县（市、区）负责将本县（市、区）考生编组。

2.各县（市、区）需将免考考生成绩于考试前录入成绩库。

3.体育考试成绩将采用网络实时传输。考生每考完一项后，其考试成绩将通过网络实时传输至数据库。

4.加大对考试数据库的管理力度，除专职数据库管理人员外，其他考务人员一律不得对数据库进行任何操作。各县（市、区）在每单元（半天）考试结束后，必须将考试成绩刻录成不可擦写的光盘一式两份分别装入档案袋密封。考试结束后，各县（市、区）将成绩汇总后的数据光盘上交至市招考中心。

（十二）考试前丢失智能卡（IC卡）的考生，必须持学校证明，在本校带队教师的带领下，于考试前到考点考务办公室办理缓考手续，并及时提出补办申请。在考试过程中，任何原因的换卡行为，均视为作弊，一经查实，将对违规双方考生的体育考试成绩按零分处理，请学校一定告知学生妥善保管好自己的智能卡（IC卡）。

（十三）如遇天气或其他特殊原因不能正常考试，由各县（市、区）另行确定考试时间，并通知有关学校和考生，做好相关工作。

（十四）如考生对自己的体育考试成绩有异议，必须在考试成绩单签字确认前向考务办公室提出申请。由考务办公室复查后（只限对原始成绩进行复查），当场向考生反馈复查结果。

（十五）各县（市、区）必须成立考务领导组，负责处理解决体育考试过程中发生的争议事宜，在形成仲裁决议时，必须由考务领导组负责人和考点主考签字确认，并认真填写《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异常情况记录单》。

八、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重视体育考试

各县（市、区）教育局要提高认识，统一思想，高度重视体育考试工作，实行“一把手”工程。要认真制定本县（市、区）体育考试工作的具体实施方案和细则，健全机构，严密组织，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同时，要积极协调当地卫生、公安、电力等部门，加强沟通配合，确保体育考试工作顺利进行。

（二）规范有序，实施体育考试

1.各县（市、区）要严格按照本方案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体育考试工作。

2.要加强对考务人员的管理，考试前必须对考务人员进行纪律教育和技术培训，持证上岗，严肃考场纪律，确保考试工作阳光、公平、规范、平稳实施。

3.为维护考试公正公平、保障考生合法权益，考务人员在考试期间应自觉遵守考试的纪律要求，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1）严禁无证上岗；

（2）严禁携带手机等通信工具和纸、笔等记录设备；

（3）严禁擅自离岗串岗、私自活动；

（4）严禁故意损坏考试仪器；

（5）严禁徇私舞弊。

4.市招考中心对群众举报的违规行为，一经查实，将对违规考生的体育考试成绩按零分处理，对涉及到的有关工作人员立即取消其考务工作资格，并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给予严厉处分，直至开除公职。

（三）阳光透明，监督体育考试

1.实施阳光工程。实行全员监督和公示制度，增强透明度，健全社会监督机制。各考点要在醒目位置设立考风考纪接待处、公示栏和举报箱，自觉接受家长、群众咨询和社会监督。

2.各县（市、区）教育局要成立由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风监督员、家长代表组成的考务监督组，对考试过程进行全程监督，并向社会公布体育考试监督举报电话，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对体育考试工作的监督，确保体育考试阳光、透明。

（四）确保安全，搞好体育考试

1.各县（市、区）要与学校签订《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安全责任书》，健全安全防患措施，落实责任。在体育考试期间，各学校必须要由校级领导带队组织考生集体到考场参加考试，特别要注意加强安全教育，注意交通安全。同时，各考场要加强医疗救护措施，至少配备两名专业医护人员（内科、外科）和救护车，消除一切安全隐患，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2.各学校要充分认识体育考试工作的重要意义，加强宣传教育，要将《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考生家长通知书》发到每位考生手中，并组织学生认真观看《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流程及规则》视频，使学生及家长了解体育考试的目的及意义，掌握体育考试的规则、方法和要求。同时，应要求考生家长积极配合学校做好考生体质健康调查工作，将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如实向学校告知，不能谎报和隐瞒相关病情。对心肺功能不良、不宜参加体育考试的考生，要必须办理免考手续，防止意外事故发生。

3.加强考试安全管理工作，防止交通、饮食卫生等事故发生。严禁使用车况不良及三无（无牌照、无营业证、无驾驶证）车辆，车辆使用过程中，要做到不超员、不超速、不酒后驾驶、不疲劳驾驶。离校参加考试的学生要责成专人带队，与学生同车往返。加强师生饮用水监测，加强考生纪律教育，确保考试安全平稳进行。

4.要做好测试工作各环节的安全保障和服务保障，制定各部门应急预案，落实各项应急措施。

5.要加强考务人员安全意识教育，合理安全使用考试器材，杜绝因体育器材管理和使用不当造成伤害事故。

附：1.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操作流程

2.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规则

3.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评分标准

4.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免考申请表

5.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缓考申请表

6.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异常情况记录单

7.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工作人员登记表8.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考生家长通知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 报到 |  | 检录 |  | 准备 进场 |  | 复核 |  | **选考项目****（或立定跳远） 测试** |  | **立定跳远****（或选考项目）测试** |  | 1000米（800 米）测试 |  | 考生离场 （ 签字、收卡） |
|  |  |  |  |  |  |  |  |  |  |  |  |  |  |  |
| 办理 缓考 |  |  |  |  |  |  |  | 传 输 成 绩 |  | 成绩公示 |

附1：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操作流程

1.学校由校级领导带队集体组织考生按指定时间到考试场地报到（各校指定专人于考前30分钟带领学生办理缓考手续）。

2.考生凭IC卡（准考证）到检录处进行检录，场外检录人员仔细核对考生的考号、姓名、照片等信息，确认无误后将考生带入指定地点。

3.考务人员向考生宣布考场规则，明确考场要求，组织考前准备活动。

4.入口考务人员再次对考生信息进行复核确认。

5.由专人将每组考生佩带号码后带入场地有序参加各项目考试。

6.考试项目顺序为：选考项目（或立定跳远）→立定跳远（或选考项目）→1000米（800米）。具体每项测试方法参见《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规则》执行。

7.每组考生三个考试项目全部结束后, 由考务人员带离考场。在出口处由考务人员将考生IC卡统一收回，并当场按组封存。同时，以组为单位当场打印考生成绩单一式三份，一份由考生签字确认后交考点考务办公室留存，一份在考场公示栏中张贴公示，一份由考生学校统一领取留存。

8.各县（市、区）在每单元（半天）考试结束后，必须将考试成绩刻录成不可擦写的光盘一式两份分别装入档案袋密封。

附2：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规则

第一部分 考生须知

1.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项目分为：必考项目（两项）和选考项目（一项），共三个考试项目。

**必考项目：**

⑴800米（女）、1000米（男）；

⑵立定跳远。

**选考项目：**

分为一分钟跳绳、掷实心球两个项目，考生从中选取一项作为考试项目，确定选考项目后不得更改。

2.1000米跑（男）或800米跑（女）项目为20分，立定跳远和选考项目每项各15分，总分为50分计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

3.完全丧失运动能力的肢体残疾学生，应在报名时，按有关规定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到各县（市、区）教育局办理免考手续，经公示、审核同意后按该县（市、区）学生的体育考试平均分数记录其体育考试成绩。

4.因伤、病不能按规定参加体育考试的学生，应在报名时，按有关规定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到各县（市、区）教育局办理免考手续，经公示、审核同意后按30分计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

5.女生例假期及突发性疾病（伤病）的考生，应通过学校统一在当天考试前到各考点考务办公室按要求办理缓考手续，并按规定的时间参加缓考。

6.考试前，考生（和家长）要注意身体状况，要在《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考生家长通知书》上签字确认，保证不带病、不带伤参加考试，避免出现意外伤害事故。

7.考试前，考生要避免进行剧烈体育活动，在考试当天应做好适当的准备活动。

8.考生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进入考场。

9.考生须穿着运动服和运动鞋参加体育考试，不得穿钉鞋、皮鞋、凉鞋等。

10.考生的全部考试项目必须在一个单元时间内（半天内）连续完成，已经开始考试项目的考生，不能申请缓考。

11.考试成绩当场公布，考生如对考试成绩有疑问，应当场通过学校向考点考务办公室提出书面申请，以便及时查询。

第二部分 考试流程

**检录→读卡校验信息→备考→考试→读卡签字确认成绩→离场**

有关要求：

1.考生凭测试IC卡（准考证）方能进入考场参加考试。

2.入场后，考生要严格遵守考场纪律和考试规则，禁止大声喧哗和随意走动。必须在引导员的引领下到达各项目测试地点，听从考务人员的指挥，按要求参加测试。

3.出场时，考生在出口区域读取IC卡，考生测试成绩会在电脑屏幕上显示。同时，考生成绩单打印一式三份，一份由考生签字确认后交考点考务办公室留存，一份在考场公示栏中张贴公示，一份由考生学校统一领取留存。

第三部分 考试规则

**1.一分钟跳绳**

**场地器材：**智能型跳绳测试仪、跳绳（由考生自备，不得使用钢丝绳）

**动作要求：**考生采用正跳姿势。

**考试方法：**

①考生必须在跳绳感应板感应区域内（0.7米×0.7米）进行跳绳测试。

②每跳跃一次，同时摇绳一回环（即从身后开始，绕身体一周，绳过脚）为一次。

③跳绳时绊脚，该次不计数，测试继续进行并延续计数。

④考生开始跳绳时，仪器自动启动计时，一分钟后仪器自动停止计时，测试结束。

⑤每人测试一次。记录1分钟内完成次数，精确到个位。

**注意事项：**

①考生不允许踩踏传感接口部位。

②考生不在感应区域内测试不计成绩。

**2.掷实心球**

**场地器材：**智能型实心球测试仪。实心球3个，实心球重为2千克。

**动作要求：**考生采用正面双手投掷姿势。

**考试方法：**

①考生站在起掷线后，两脚前后或左右开立，身体面对投掷方向。

②双手举球至头上方稍后仰，原地用力把球投向前方掷出。

③如两脚前后开立投掷，当球出手的同时后脚可向前迈出一步，但不得踩线。

④考生必须将实心球投掷到测试区域（9.8米×4米）内，投入至区域外不计成绩。

⑤每人连续测试三次，取最好成绩。记录以米为单位，取一位小数。

**注意事项：**

①考生需原地投掷，不得有助跑或起跳。否则，该次投掷为犯规。

②考生将球投出后，应保持身体平衡，如因未站稳而进入防犯规区域，则该次测试犯规。

③实心球必须从考生肩上方双手投出。

**3.立定跳远**

**场地器材：**智能型立定跳远测试仪。

**考试方法：**

①考生两脚自然平行开立站在起跳线后，脚尖不得踩线。

②每人连续跳三次，取最好成绩。记录以厘米为单位。

**注意事项：**

①考生须原地两脚同时起跳，不得有垫步或连跳动作。

②考生每次跳完后应向前走离跳远测试区，不得向后或从两侧离开。

**4.女生800米跑或男生1000米跑**

**场地器材：**电子计时仪器

**动作要求：**考生采用站立起跑姿势。

**考试方法：**

①考生10-16人一组进行测试。

②考生按要求将臂表佩带在左上臂处，将IC卡插实于自带臂表的卡槽内。

③考生听到发令装置发出的鸣笛声起跑，臂表会自动计时计圈，通过终点光幕时，臂表会自动止时，测试结束。

④以分、秒为单位记录测试成绩，不计小数。

⑤在起点和终点处对每组测试情况进行录像，以备核查。

**注意事项：**

①考生注意听取考务人员提示的剩余圈数，以免跑错距离。

②考生在跑完后应继续缓慢走动，不要立刻停下，以免发生意外。

③考生在测试途中严禁穿越操场或跑内圈，否则，立即取消考生该项测试成绩，以零分计。

附3：

|  |
| --- |
|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评分标准 |
| 男 生 | 女 生 |
| 1000米 | 立定跳远 | 跳绳 | 掷实心球(2千克) | 800米 | 立定跳远 | 跳绳 | 掷实心球(2千克) |
| 分/秒 | 分数 | 米 | 分数 | 次/分钟 | 分数 | 米 | 分数 | 分/秒 | 分数 | 米 | 分数 | 次/分钟 | 分数 | 米 | 分数 |
| 3′40″ | 20 | 2.45 | 15 | 170 | 15 | 12.4 | 15 | 3′30″ | 20 | 1.95 | 15 | 165 | 15 | 7.8 | 15 |
| 3′46″ | 19 | 2.39 | 14 | 158 | 14 | 10.6 | 14 | 3′36″ | 19 | 1.89 | 14 | 150 | 14 | 7.4 | 14 |
| 3′54″ | 18 | 2.33 | 13 | 136 | 13 | 9.4 | 13 | 3′44″ | 18 | 1.83 | 13 | 129 | 13 | 7.1 | 13 |
| 4′06″ | 17 | 2.25 | 12 | 120 | 12 | 8.4 | 12 | 3′54″ | 17 | 1.75 | 12 | 114 | 12 | 6.5 | 12 |
| 4′18″ | 16 | 2.17 | 11 | 105 | 11 | 7.5 | 11 | 4′06″ | 16 | 1.67 | 11 | 98 | 11 | 5.9 | 11 |
| 4′30″ | 15 | 2.07 | 10 | 85 | 10 | 6.6 | 10 | 4′15″ | 15 | 1.55 | 10 | 79 | 10 | 5.5 | 10 |
| 4′36″ | 14 | 1.97 | 9 | 64 | 9 | 5.8 | 9 | 4′21″ | 14 | 1.45 | 9 | 58 | 9 | 4.9 | 9 |
| 4′42″ | 13 | 1.8 | 8 | 61 | 8 | 5.3 | 8 | 4′27″ | 13 | 1.35 | 8 | 55 | 8 | 4.5 | 8 |
| 4′48″ | 12 | 1.6 | 7 | 57 | 7 | 4.8 | 7 | 4′33″ | 12 | 1.25 | 7 | 52 | 7 | 4.1 | 7 |

附4：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

免考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体育考试报名号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学 校 |  | 班 级 |  | 联系电话 |  |
| 原因 |  |
| 医院证明或残疾证复印件 | （粘 贴） |
| 家长签字 |  | 班主任签字 |  | 体育教师签字 |  |
| 学校意见 |      校长签字：  公 章：年 月 日 | 意 见县（市、区）教育局 | 审核人签字：公 章：年 月 日 |

附5：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

缓考申请表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校长签字： 经办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名号****报名号** | **姓名** | **性别** | **缓考原因** | **选考项目**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点医务人员签字： 考点负责人签字：**

附6：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

异常情况记录单

 **县（市、区）教育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体育考试报名号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学 校 |  | 班 级 |  | 测试时间 |   |
| 异常情况 |        |
| 监考人员意见 |      签字： |
|  领导组意见县（市、区）体育考试 |    签字：年 月 日 |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由考点备案，一份由各县（市、区）教育局备案。**

附7：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

工作人员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 片  |
| **文化程度** |  | **政治面貌** |  |
| **工作单位** |  |
| **职务或职称** |  |
| **培训考务相关工作经历** |  |
| **承 诺 书**1.严格遵守考场纪律，秉公执法，不徇私舞弊，确保测试公平公正。 2.严格执行考试规则，准确填写每位考生成绩，不出差错，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本职工作。3.严格按照《体育考试工作人员岗位操作规程与职责》的要求进行操作。4.服从组织安排，明确岗位职责，严肃认真、团结协作，保证测试工作的顺利进行。 5.不迟到、不早退、不串岗、不无故缺席和擅离职守。 6.树立服务考生意识，为考生创造良好的考试氛围。 7.不携带和使用手机等通讯器材，不收受钱物和接受与考试有关的宴请。8.如有违反上述规定，诚恳接受组织处理。  本人签字：  |
| **推荐单位　 意见** | **校长签字： （印章）**  **年　　　月　　　日**  |
| **县(市、区)教育局 审查意见** | **分管局长签字： （印章）****年　　　月　　　日** |

附8：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

考生家长通知书

尊敬的考生家长：

您好！您的孩子 同学即将参加晋城市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有关考试方法、规则、要求及注意事项，我们将在学校和新闻媒体进行刊登和播出，请考生和家长认真了解掌握。

为了保证考生的身体健康并取得理想的考试成绩，请家长配合学校合理安排考生的学习和锻炼时间。同时，请家长务必注意：考生在考试前必须对身体健康状况进行检查，再参加考试。如考生有患心血管、呼吸系统疾病或长期患病及患有先天性疾病等不适合参加考试的情况，必须申请免考。请您根据考生的健康状况，如实填写考生能否参加体育考试的意见，并在考试前将此通知书送交学校。

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最后预祝考生考试顺利，取得优异成绩！

家长意见：

家长签字：

考生签字：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理化生实验操作

考试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初中学业水平体育考试实施方案〉〈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信息科技）、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教〔2022〕9号）、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关于印发〈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信息科技）、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组织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招考中〔2023〕2号）文件精神，为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增强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进一步规范2024年全市初中学业水平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以下简称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素质教育全面实施，引导学校开全开足开好实验课程，培养学生实践动手能力和创新意识，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二、组织领导

理化生实验操作是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各县（市、区）要统筹安排，统一部署。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一把手”责任，健全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市、县两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成立领导组，主要负责考试的组织安排。市教育局负责统筹协调考试工作，包括试题印制、考务培训、考务管理等；县（市、区）教育局负责具体实施，包括考点设置、考场编排、安排监考评分人员、汇总考生实验操作考试成绩等相关考务工作。为便于协调管理，市教育局将成立实验操作考试办公室（以下简称实验考试办），具体负责考试组织和实施工作。各县（市、区）教育局在考试期间也应成立实验操作考试办公室。

三、考试时间

按照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规定，实验操作考试时间为5月份进行，各县（市、区）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考试工作。具体考试时间，可根据考生人数和场次安排确定，并报市实验考试办。考试分场次进行，每场15分钟，场次间隔不超过20分钟。

四、考试内容及试题印制

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试题由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统一命制，统一制定评分标准。主要考核实验方案的设计、实验仪器的识别和使用、实验的基本操作、实验现象的观察、实验数据的记录和处理、实验报告的填写和简单的误差分析。其中物理实验操作试题12道，化学实验操作试题12道，生物实验操作试题6道。试题印制由市理化生实验考试办公室负责。

五、考试成绩评定

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由监考评分教师根据省定评分标准，按照操作赋分步骤和考生操作的正误在评分表上进行记录，并现场汇出总分，当场通知考生成绩及扣分原因，并在监考评分教师签字处签名，物理、化学实验考试分值为10分，生物实验考试分值为4分，计入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

六、考试方法

考试采用计算机随机抽签的方法，考试时初三考生从24道实验试题（物理、化学各12道）中随机抽取1道试题进行现场实验操作；初二考生从6道生物实验试题中随机抽取1道试题进行现场实验操作。

七、考点设置和考场安排

各县（市、区）教育局根据考生人数，按照方便学生考试和保证公平规范的原则统一设置考点，报市实验考试办公室备案。各考点应按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的规范要求布置考点，考点大门上方悬挂“山西省20□□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学校考点”横幅，考点醒目处张贴“考试时间（场次）安排表”、“监考评分教师守则”、“考生守则及注意事项”和晋城市初中学业水平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违纪处理暂行办法（试行）等，并设有违纪公布栏。各考点应设置考务办公室，协助做好考试的组织、安全、卫生和后勤保障工作。成立相应的保卫组、医疗组和后勤服务组等。物理实验考场、化学实验考场、生物实验考场、考生备考室、点名处、抽签处、医务室、饮水处、存车处等场所要有明显的标识。每个考点分别设物理、化学、生物两个考场（如学校条件许可，可设物理、化学、生物考场各3个，监考评分教师、考务人员、实验仪器等都按3个考场准备）。考场必须安排在实验室,每个考场安排标准实验桌24张、坐凳24个，各考场都要有遮光窗帘及安全防护设施,如沙箱、水缸、灭火器等。各考场必须安装电子监控系统和无线电屏蔽系统，考试期间进行全程电子监控，并对手机信号进行屏蔽。各考点要备有完成考试全部内容所规定的每个实验的实验仪器及器材2套以上，考试所需的实验药品、易耗品及学生用草稿纸,每个考点均应多准备15%以上,以保证实验操作考试的需要。

八、监考评分教师的选聘

监考评分教师严格执行回避制度，以县（市、区）为单位集中抽调，按照校际交叉监考的原则，选用思想素质过硬，业务熟练，身体健康并参加过县级培训经考核合格的初中理化生教师、实验教师和教学研究人员担任。选聘的监考评分教师要坚持原则，公平公正。

九、考点人员设置

每个考点设考点主考1名、副主考1-2名，负责本考点的全面工作；设考务人员4—10名，负责考生点名、抽签登记、带队入场等工作；设登分人员7人，负责登分工作；设备用监考评分教师、场外巡视、后勤、保卫、医务、保密等工作人员若干名。每个考场设考场负责人2名，主要负责考场布置、领取、收发试卷及评分细则、组织学习考生守则、收签及试卷的验收封袋等考务工作；设实验教师1—2名，负责仪器及器材的准备、更换及维修；设监考评分教师12人（每个监考评分教师监两名不同考题的学生），负责监考评分和清洗整理仪器、器材；设审评教师1名，负责评分争议时的审评工作，并协助考场负责人做好相关工作。

所有参加考试工作的考务人员必须经过业务和考风考纪方面的培训。市招生考试中心为每县培训考试管理人员1—2名，县（市、区）教育局负责本县所有考务人员的培训。监考评分教师要佩戴“监考评分教师”胸卡，实验教师要佩戴“实验教师”胸卡，其它工作人员也要佩戴与工作相应的胸卡。严禁无证人员上岗入场，所有胸卡由各县自制。

十、考生报名及准考证

考生在所在学校报名，考号用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报名号。考试准考证由各县（市、区）教育局招办统一印制。

十一、《考场学生计算机抽签定位表》设制

各县（市、区）教育局根据计算机抽签程序编制《考场学生计算机抽签定位表》，内容包括参考学生的报名号、姓名、参考学科（物理、化学、生物）、座位号等。初三每场考试确定的《考场学生计算机抽签定位表》一式四份，抽签处留存1份，向学生公布张贴1份，送考场核实2份（物理、化学考场各1份）；初二每场考试确定的《考场学生计算机抽签定位表》一式三份，抽签处留存1份，向学生公布张贴1份，送考场核实1份。

十二、考试实施

（一）考试前两天，各考点学校均要将考试所需的仪器和器材全部有序地摆放在实验桌上，24座的考场每座摆放一套实验仪器。物理、化学、生物考场实验桌上各贴物理1、物理2、……物理24，化学1、化学2……化学24，生物1、生物2……生物24座位号。考试实行“三固定”，即：每场考试实验题目固定、实验仪器固定、监考评分教师的监考评分题目固定。

（二）开考前25分钟，各校带队教师按本场参考学生报名号清点人数，集中考生。

（三）开考前20分钟，初三由一名考生代表操作计算机进行抽签，一次性确定48名考生的抽签结果，计算机抽签结果内容包括考生报名号、考生姓名、台签号（即座位号）；48名考生为一场（物理24名、化学24名），考生代表抽签后及时向48名考生公布。初二由一名考生代表操作计算机进行抽签，一次性确定24名考生的抽签结果，计算机抽签结果内容包括考生报名号、考生姓名、台签号（即座位号）；24名考生为一场（生物），考生代表抽签后及时向24名考生公布。

（四）开考前10分钟，参考学生持台签、准考证按顺序号由引导员带入考场门口，经考场负责人验证后进入考场，到相应的座位，考生进入考场后不得随意走动、喧哗和动用桌上的实验仪器及器材。

（五）监考评分教师在考前10分钟进行抽签后，佩戴“监考评分教师”胸卡进入考场，准备监考和评分。

（六）考生进入考场在各自座位坐好并核对后，由考场负责人发放考生试题及评分细则（教师打分用），考生用黑色中性笔填写试题及评分细则中的考生信息，待考试信号发出后，考生方可进行操作（作图用铅笔），监考评分教师用红色圆珠笔或中性笔进行监考评分。监考评分教师评分时要一丝不苟、认真负责、公平公正，按操作赋分步骤和考生操作在评分表上赋分，待考试结束后，监考评分教师根据现场记录进行汇总打出总分，当场通知考生成绩及扣分原因，并在监考评分教师签字处签名。考生如有异议，由考场负责人协助审评教师和监考评分教师解决，如考生仍不认可，将组织考生在异地进行重新抽签考试。评分表上如有涂改，监考评分教师和考场负责人要同时签字。

（七）每一场考试结束后，考生不得将考题带出考场。监考评分教师将试卷及评分表放在一起（试卷在上，评分表在下）交考场负责人；考场负责人按照座位号从小到大的顺序排列，检查无误后，将试题装入试卷密封袋，在密封处签名，并注明本场考试的考点、考试日期、考试场次、人数等信息后，将试卷密封袋交登分处当场登分；同时考场实验教师协助监考评分教师整理、清洗仪器、器材，补充药品，准备下场考试。当天考试结束后，考点主考要安排专人将试卷密封袋及时送交专用保密室，考试全部结束后，送交县（市、区）保密室保存。

（八）免试。凡经县（市、区）以上医院诊断不能动手操作实验的残疾考生，可申请免试。由县（市、区）教育局审查批准后，发免试证明并备案，初三考生理化实验操作成绩按6分计，初二考生生物实验操作成绩按2分计。

（九）往届生参加实验操作考试工作由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安排组织。

十三、登分工作

登分工作由县（市、区）教育局统一安排，各考点具体实施，实行当场登分（考一场、登一场）。登分处要安装电子监控系统和无线电屏蔽系统，登分时先将试卷密封袋中的试卷按准考证号由小到大进行排列，然后按照考生报名号登记成绩，免试考生成绩一并登记。登分组设组长1人，2个录入小组共4人（每小组2人），校对1人，监督1人，操作程序：首先分组启封装有评分表的密封袋，2个组分别录入，校对人员进行核对，保证准确无误后，由登分组组长和监督人员签字确认。工作人员要认真负责，做到不漏登、不错登。《考生成绩登记表》一式五份，一份由考点现场公布成绩，一份交考生学校公布成绩，一份交当地招办用于招生成绩登统，一份交市实验考试办备案，一份由当地实验考试办留存。各县（市、区）于6月12日前向市招生考试中心上报实验考试成绩光盘。考生试卷、评分表等基本资料要在当地招生考试部门妥善保存四年，以备查阅、核实。考生如对考试成绩有疑问，经县实验操作考试办公室同意后，方可查阅试卷。

十四、考试巡视

考试期间，各县（市、区）教育局要在各考点安排局领导进行蹲点，具体指导考点工作。市教育局将组织人员深入各考点进行流动巡视,指导检查考试工作。

十五、考试安全

各县（市、区）教育局要制定考试安全应急预案，要与所辖初中学校、考点分别签订考试安全责任书。各县（市、区）教育局、学校要认真组织学生参加考试，强化安全意识，对交通、食宿、实验室配电、易燃品购置、使用的有毒、有腐蚀药品的存放、使用、管理、操作过程中的不当操作等都要制定出防范预案，保证学生、监考评分教师和工作人员的安全。

十六、其它

（一）各县（市、区）教育局要依据本考试实施方案，编制本地实验操作考试考务工作手册指导考试工作，并于5月上旬报市实验考试办。考务工作手册内容包括：考试领导机构、考试实施细则、考点学生分配表、各考点场次安排表和考试安全应急预案等。

（二）设考点的学校考试期间要保证其它年级正常教学，不得随意停课。

（三）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各考点要设置举报箱，公布举报电话。市教育局举报电话：2066106，市实验考试办公室举报电话：2023830。

（四）考试过程中如发现问题，要及时向市实验考试办公室请示并研究解决。

（五）考试结束后，各县（市、区）教育局要认真总结考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6月12日前上报市招生考试中心中考科。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

职 责 要 求

考点主考职责

1.考点主考在县（市、区）招生委员会的领导下，负责本考点的全面工作，及时处理考点的一切事务。

2.负责处理本考点影响考试正常进行的各类情况和问题。

3.及时撤换不称职和违反考试纪律的监考人员和工作人员。

4.考试期间不得离开考点，切实做好考试期间的教师、学生安全工作。

5.考试结束后把试题密封袋派专人送交县（市、区）教育局保密室，要有专人全天候保管。

考场负责人职责

1.全面负责本考场的考务工作，及时处理本考场的一切事务。

2.负责本考场试题的领取、分发、收集、验收封袋。

3.负责组织考生学习考生守则。

4.负责处理本考场影响考试正常进行的各类情况和问题。

5.监督本考场监考评分教师的监考、评分行为。

监考评分教师职责

1.监考评分教师要集中精力，严肃认真，客观公正地对考生的操作进行评定，并及时记录打分。如有修改，监考评分教师必须在修改处签名。

2.要严肃认真地维护纪律，对考生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要及时阻止，以防发生安全事故。

3.对考生的操作不得提示。

4.在开考前负责落实学生对县名、校名、姓名、报名号、座号等内容的填写，考试结束后负责整理试卷和仪器器材。

5.不得迟到早退，监考时不得携带手机、不吸烟，不能有影响学生正常考试的其它行为。

考生守则及注意事项

1.考生凭准考证按规定时间和场次进行计算机抽签考试。

2.考生在开考5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在考试结束后才能离开考场。

3.考生凭准考证进入考场，对号入座，把准考证放在实验台左上角。

4.考生进入考场要遵守《实验室守则》，不经同意不得动用实验仪器和器材。考试信号发出后方可动手操作。

5.考生进入实验室要听从监考人员的安排，不得高声喧哗、打闹。考试期间，不得左顾右盼。

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

学 生 分 配 表（初\_\_\_）

 县（市、区）

|  |  |  |  |  |
| --- | --- | --- | --- | --- |
| **考试日期** | **考点** | **考生数** | **考场数** | **参考学校及该校 考生人数** |
| 5月 日 |  |  |  |  |
|  |  |  |  |
|  |  |  |  |
| 5月 日 |  |  |  |  |
|  |  |  |  |
|  |  |  |  |
| 5月 日 |  |  |  |  |
|  |  |  |  |
|  |  |  |  |
| 5月 日 |  |  |  |  |
|  |  |  |  |
|  |  |  |  |
| 5月 日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2024年\_\_\_\_\_\_县（市、区）\_\_\_\_\_\_\_考点初三理化实验操作考试考场座次定位安排及监评教师监评座次安排登记表

考场负责人 考试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科目 | 所监评试题及座号 | 监评姓名 | 所监评试题及座号 | 监评姓名 |
| 物理 | 物理(一)1、物理(二)2 |  | 物理(一)13、物理(二)14 |  |
| 物理(三)3、物理(四)4 |  | 物理(三)15、物理(四)16 |  |
| 物理(五)5、物理(六)6 |  | 物理(五)17、物理(六)18 |  |
| 物理(七)7、物理(八)8 |  | 物理(七)19、物理(八)20 |  |
| 物理(九)9、物理(十)10 |  | 物理(九)21、物理(十)22 |  |
| 物理(十一)11、物理(十二)12 |  | 物理(十一)23、物理(十二)24 |  |

|  |  |  |  |  |
| --- | --- | --- | --- | --- |
| 科目 | 所监评试题及座号 | 监评姓名 | 所监评试题及座号 | 监评姓名 |
| 化学 | 化学(一)1、化学(二)2 |  | 化学(一)13、化学(二)14 |  |
| 化学(三)3、化学(四)4 |  | 化学(三)15、化学(四)16 |  |
| 化学(五)5、化学(六)6 |  | 化学（五)17、化学(六)18 |  |
| 化学(七)7、化学(八)8 |  | 化学(七)19、化学(八)20 |  |
| 化学(九)9、化学(十)10 |  | 化学(九)21、化学(十)22 |  |
| 化学(十一)11、化学(十二)12 |  | 化学(十一)23、化学(十二)24 |  |

考场负责人 考试时间 年 月 日

2024年\_\_\_\_\_\_县（市、区）\_\_\_\_\_\_\_考点初二生物实验操作考试考场座次定位安排及监评教师监评座次安排登记表

考场负责人 考试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科目 | 所监评试题及座号 | 监评姓名 | 所监评试题及座号 | 监评姓名 |
| 生物 | 生物(一)1、生物(二)2 |  | 生物(一)13、生物(二)14 |  |
| 生物(三)3、生物(四)4 |  | 生物(三)15、生物(四)16 |  |
| 生物(五)5、生物(六)6 |  | 生物(五)17、生物(六)18 |  |
| 生物(一)7、生物(二)8 |  | 生物(一)19、生物(二)20 |  |
| 生物(三)9、生物(四)10 |  | 生物(三)21、生物(四)22 |  |
| 生物(五)11、生物(六)12 |  | 生物(五)23、生物(六)24 |  |

附件4：

晋城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

工作实施方案

一、考试组织与管理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以下简称信息技术考试）采取市、县、考点三级管理模式。由市教育局统一组织安排，并制定考试实施方案和标准，各县(市、区)教育局负责本辖区的考试组织工作。

二、考试时间与场次

按照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文件规定，我市信息技术考试时间为5月中下旬进行，各县（市、区）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考试工作。考试分场次进行，每场为20分钟,场次间隔10分钟。具体考试时间和场次由各县(市、区)根据考生人数安排确定。

三、考试方式与内容

1.考试采取网络环境下的无纸化考试方式进行，考试中心采用B/S架构，考点考试采用C/S架构。

2.考试由考生打开作答系统点击登录后,考试机从20道题目中随机抽取1道题目进行考试。

3.考试内容采用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信息科技）复习题（已于2024年3月在山西招生考试网（<http://www.sxkszx.cn/index.html>公布）。

四、考试报名、考场编排及考生考试密码下发

1.本次考试考生信息取自考生报名数据。

2.各县（市、区）教育局负责信息技术考试的报名及考场编排工作，考场编排工作由各县(市、区)登录县区端用户考务管理系统，导入本县区考点的考生信息后，系统进行在线考生考场编排，编排完成后经县区审核无误上报市里。考试前一周，学校要从各县（市、区）教育局领取考生准考证，考生准考证由各县（市、区）教育局登录县区考务管理系统进行在线统一印制。

3.考试前三天，由各考点主考组织本考点所有工作人员进行考前安排及培训，打印学生考试登录密码并按场次密封（密码在下载的考场考生名册中）。

五、考试服务器登录密码下发及考试数据导入

考试前一天，各考点主考从各县（市、区）教育局领取考点登录考试服务器用户密码，会同考点技术人员一起下载考点考场考务包、考点题库包、考场考生名册并导入考点管理系统（即监考端），结束后及时用封条封闭服务器电源及考场。

六、考点设置和考点申报审核

各县（市、区）要按照《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考场环境配置标准》设置考点，可根据考生人数和方便考生考试、确保公平规范的原则统一设置考点。考点由各县（市、区）教育局审核验收，复验合格后报市教育局备案。对不达标准的考点要限期达标，逾期不达标者，取消设置考点资格，造成不良影响的，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考点的申报和审核工作于5月8日前完成。各考点应按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的要求规范布置考点，各考点学校要在醒目处张贴《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时间（场次）安排表》、《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考生须知》、《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并设有违纪公布栏。各考点应设置考务办公室，协助做好考试的组织协调、安全、卫生和后勤保障工作。

七、考试实施与监考

1.考试工作由各县（市、区）教育局负责组织实施,统一安排。

2.监考员由各县（市、区）教育局统一安排，每个考场安排两名监考员，2-3名技术人员。监考员必须佩带“监考胸卡”、技术人员必须佩带“技术员胸卡”进入考场。考试期间，省、市派出巡视组检查指导考试工作。

3.考生入场完毕后，监考员向考生统一发放考试登录密码。开考10分钟后登记本场缺考考生。每场考试结束，技术人员核对每个考生考试数据上传无异常后，备份本场考试结果。

4.考生考试过程中，遇到计算机死机或其他原因无法继续答题的，考场技术人员采用断点续考进行处理。属于机器故障问题，考场技术人员根据考试异常处理办法尽快排除故障，排除故障后考生继续答题，故障无法排除的使用备用机。更换备用机时,由监考员、考场技术人员核清事实详细登记，并由监考员监督考生输入自己的准考证号，直到开始答题为止。

5.如出现设备故障，技术人员应立即按照考场异常情况处理办法进行处理，并在考场情况记录表上做好记录。

6.备考。如在规定考试时间范围内由于长时间停电或机器故障无法完成考试，考点主考须向县区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汇报，县区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向市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提出备考申请。市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批准后，实施考试时间顺延，同时在考场情况记录表上做好记录。

7.重考。考生由于考试中机器技术故障问题无成绩可申请重考（非机器技术故障不得重考）。重考考生要当场写出申请并签字，由考点主考、监考人员、考场技术人员共同签字，加盖考点公章后上报市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电子版上传、纸质版存档），市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审核通过后由县区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安排当天考试时间范围内的场次进行重考，同时在考场情况记录表上做好记录。

8.考生离开考场前由监考员监督考生提交试卷、关闭考试系统窗口后才允许考生离开。

9.每场考试结束后，监考员清理考场，检查计算机，技术人员将本场考试数据进行备份。

10.每天上、下午考试结束后，技术人员将考生考试成绩数据导出并上传至市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服务器，并与市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核实考生人数。因不按规定程序操作或不负责任等原因造成丢失考试数据或数据出错的，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所有场次考试结束后，各县（市、区）于6月10日前将最终的考试结果导出刻盘3张上报市招生考试中心中考科。

11.往届生参加信息技术考试工作由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安排组织。

八、考后事宜

考后上交材料：

1.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考场情况记录表；

2.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违纪考生登记表；

3.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巡考记录表；

以上材料在各县（市、区）招办留存。

九、成绩评定与公布

信息技术考试初三考试分值为10分，初二考试分值为15分，计入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考生提交试卷或系统自动收卷后，考试系统根据评分标准自动评阅，并将成绩公布在考生考试机上。

十、其他

1.各县(市、区)教育局要制定本辖区信息技术考试实施方案，并于5月6日前上报市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

2.考点学校考试期间要保证其它年级正常教学，不能随意停课。

3.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各考点要设置举报箱，公布举报电话。市教育局举报电话：2066106，市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举报电话：6990552。

4.考试过程中如发现问题，要及时向市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请示并研究解决。

5.考试结束后，各县(市、区)教育局要认真总结考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6月15日前上报市信息技术考试办公室。

附：1.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县（市、区）教育局、考点、监考员及技术人员考务工作要求

2.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考生须知

3.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考场异常情况处理办法

4.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考场情况记录表

5.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违纪考生登记表

6.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巡考记录表

7.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考场环境配置标准

附1：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

县（市、区）教育局考务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管理

各县（市、区）教育局在市教育局的统一领导下，认真做好考试组织管理工作，召开由各考点负责人、监考人员和考场技术人员参加的考务会议，部署考试工作，强化责任意识。

二、考点的申报与审核

各县（市、区）教育局要严格按照《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考场环境配置标准》进行考点申报审核和验收。对不达标准的学校不得设立考点。

三、巡视与监考

挑选作风正派、责任心强、工作认真的在编在岗人员担任巡视员，监督检查各考点的考试工作。各考点要派专人蹲点巡视，同时做好巡视人员、监考人员及考点技术人员的考前培训工作。

各县(市、区)教育局统一安排在编在岗的人员担任监考工作，每个考场安排两名监考员，2-3名技术人员。监考员和技术人员于考试前一天到达考点，做好考试准备工作。

四、检查考点准备工作

考试前两天，要对考点的考试准备工作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督促考点技术人员要清除考场机器所有历史数据，清除后任何人不得再进入考试机房。

五、加强安全保卫

按照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的有关要求，认真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和安全责任制，确保派出人员、考生的人身安全，确保考试信息数据的安全。各县（市、区）在全部结束考试后，要对所有考场的学生作答文件存放盘符进行保护。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

考点考务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管理

考点要按照各县（市、区）教育局的统一安排，认真细致地做好考试组织工作。

二、发放准考证及考生密码

考试前一周，学校要从各县（市、区）教育局领取考生准考证，下发给全体考生。

考试前三天，由各考点主考组织本考点所有工作人员进行考前安排及培训，打印学生考试登录密码并按场次密封（密码在下载的考场考生名册中）。

三、布置考场

1．考试前两天，考点技术人员对考点建设、考试用计算机软硬件及其网络设备等进行全面检查维护，确保正常运转，同时对考点机房所有历史数据进行清除。

2．在考试机上粘贴考生座位号，备用机要加以标示。

3．考试前一天，考点技术人员下载考点考场考务包、考点题库包、考场考生名册并导入考点管理系统（即监考端），结束后及时用封条封闭服务器电源和考场。

四、做好考试保障工作

1．考点主考在县（市、区）招生考试委员会的领导下，负责本考点的全面工作，及时处理考点的一切事务。

2．考场负责人及工作人员有序带领考生进入候考室，清点考生人数、核对准考证，确认考生情况。

3．考试期间，要关闭校园内所有与考试无关的其它互联网服务，确保考试网络畅通。

4．考场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做好公布考场编排表等考试信息，提前与供电部门、网络运营商协商，确保考试期间电力等其它与考试有关的工作顺利实施。

5．做好考试期间考生的餐饮工作，注意饮食卫生。

五、加强安全保卫

1.考试期间，要加强校园的安全保卫工作。

2.除考点主考、监考员、技术人员外，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进入考场。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

监考员、技术人员工作要求

一、根据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监考员工作职责要求，监考员及技术人员要服从考点的安排，履行好监考及技术处理工作。

二、考前一天，监考员在考点考场技术人员的配合下，检查考场的准备情况。

三、开考前10分钟，考生持准考证入场，监考员核查身份信息，经确认无误后方可进入考场，并要求考生到指定座位就座，监考员下发考生考试登录密码。

四、开考前5分钟，监考员向考生宣读《考生须知》以及考场纪律，要求学生诚信考试。

五、每场开考10分钟后，不允许考生入场。

六、考点技术人员负责处理考试中的异常情况并按照《考场异常情况处理办法》相关规定，进行换机、单机收卷、断点续考等操作。每场次考试结束后监考员、技术人员要认真填写考场情况记录表并签名。

七、考点技术人员对考生进行单机收卷操作后，要当场告知考生成绩。

八、监考员及技术人员不得对试题内容作任何解释，异常情况除外。监考人员及技术人员不得长时间在考生旁边停留。

九、监考员要提示考生，交卷成功后会有提示信息出现，并会实时公布考生成绩，不要急于离开。对于不能正常交卷的情况，考场技术人员要启用单机收卷功能帮助考生交卷。

十、监考员及技术人员对每场次考试确认参加考试的考生都交卷成功，缺考考生都做了缺考登记后，方可对每场次做结束考试工作。

十一、考点技术人员要确保当天所有场次的考试数据全部成功上传，才可关闭考试管理机。

附2：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

考 生 须 知

一、考生凭准考证入场，按指定的座位入座。考试不准携带任何书籍（包括信息技术课本）、存储设备、通讯工具、参考资料等进入考场。一旦发现，不管使用与否，一律按作弊处理。

二、考生打开作答系统输入准考证号（即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报名号）和登录密码,点击登录后考试机从20道题目中随机抽取1道题目进行考试。

三、考生每场考试时间为20分钟，从登录考试进入答题界面开始倒计时，作答时考生要注意审题和随时保存已做步骤。

四、考试剩余时间为2分钟和1分钟时系统会提示，请考生注意保存。

五、考生在作答过程中不要轻易点击“重做本题”按钮，否则会导致之前已保存的答题数据全部丢失。

六、考生在交卷时如果还有试题对应的应用软件没有保存并关闭，系统会给出具体提示，请慎重操作。

七、考试中或交卷时如遇机器故障、操作失误等异常情况而影响考试或交卷继续进行时，要举手示意，请求考场技术人员帮助。因考生个人擅自处置耽误考试或影响考试成绩的，责任由考生自负。

八、考生一经完成交卷，要立即离开座位和考场。不得在考试机上进行与本考试无关的任何其他操作。

九、考生在考试过程中有违纪舞弊行为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处理。

十、因考生不听从监考员的指挥或擅自违规操作而导致机器或网络损坏的，由考生本人全额赔偿。

附3：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

考场异常情况处理办法

|  |  |
| --- | --- |
| **情况描述** | **处 理 方 法** |
| 考试过程中，考生机异常断电或者死机。 | 1.考生机出现异常情况，系统经过断点续考后，考生的作答时间会自动记录，自动计算，无需设置延迟时间。2.考生机重启后试卷丢失的考生安排重考。3.考生作答机器不能启动，需要在备用机器上继续考试的，技术人员对该生做断点转移考试处理后，让该生在备用机器上继续考试。 |
| 考试过程中整个机房断电。 | 来电后监考机必须通过Windows自检,并对本场次考生做断点续考后，重新组织本场次考生继续考试。 |
| 考试过程中监考机异常死机或者数据损坏。 | 1.监考机异常死机，重启并通过Windows自检后，软件中考试数据未丢失可继续考试。2.监考机死机后无法重新启动或者考试数据丢失，改用备用监考机。将数据包导入备用监考机，本场次全部考生都重新考试。 |
| 监考机启动考试端后，考生机考试登录界面未启动。 | 将学生机的考生作答系统退出后，重新进入即可。 |
| 学生机交卷时考试程序异常退出 | 技术人员对该生做单机交卷处理。 |
| 学生答题过程中，监考机显示该考生的底色为红色，考试状态为离线。 | 让该生点击考生作答系统界面的“上传答案”按钮，如果提示保存成功，则说明假离线，不影响考生考试；如果保存不成功，则让该生继续作答，交卷时技术人员对该生做单机交卷处理。 |
| 考生端显示交卷，监考断显示考试中。 | 技术人员对该考生执行单机交卷处理。 |
| 考生端作答时，个别题目没有素材,通过重做本题也不能抽取到素材时。 | 从开始菜单中打开获取素材工具选择所要获取素材的操作题类型，输入该操作题的试题编号（**试题编号在操作题操作提示框左上角，例如：Y:\202xx\素材,202xx 即为试题编号**），点击“获取试题素材”按钮，然后根据系统提示，选择要素材要存放的位置。点击“确定”按钮即获取素材成功。 |
| 考生作答时，个别电脑创建虚拟盘符不成功。 | 可通过设置虚拟盘工具,创建其他的盘符，以保证考生的正常考试。具体操作如下：从开始菜单打开设置虚拟盘符工具，输入密码zhuofan.net，登录后，选择要设置的盘符，点击【创建】按钮，然后查看系统磁盘中是否存在刚才创建的盘符，此操作是为了测试是否能在操作系统中成功创建虚拟盘符，确认创建成功后，点击【删除】按钮，把刚创的盘符删除，然后点击【设置】按钮即完成考生端盘符的设置。 |

附4：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

考场情况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点名称 |  | 考场 |  | 场次 |  |
| 考试时间 | 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 |
| 应到人数 |  | 实到人数 |  | 缺考人数 |  |
| 缺考考号 |  |
| 考场情况及重考情况记录 |  |
| 监考人员签字 |  |
| 技术人员签字 |  |
| 考点主考签字 |  |

附5：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

违纪考生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点名称 |  | 考场 |  | 场次 |  |
| 考试时间 | 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 |
| 情况记录 |
|  |
| 监考人员签字 |  |
| 技术人员签字 |  |
| 考点主考签字 |  |

附6：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巡考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点名称 |  | 考场 |  | 场次 |  |
| 考试时间 | 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 |
| 考场组织情况 |  |
| 考场纪律情况 |  |
| 考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  |
| 备注 |  |
| 巡考人员签字： |

附7：

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考场环境配置标准

1．监考机配置标准

每个考场须配备1台监考机，1台备用监考机。配置标准如下：

|  |
| --- |
| **监考机配置标准** |
| **硬件配置标准** | **CPU** | **内存** | **硬盘空间** | **网卡** | **分辨率** |
|  性能指标不低于酷睿i7系列或同档次 |  不低于4GB DDR | C盘剩余空间不低于100GB | 100/1000Mbps自适应 | 建议不低于1024×768 |
| **软件****安装****标准** | 操作系统 |  原盘Windows 2003 server SP2、原盘Windows 7 32位旗舰版或者原盘Windows 10 64位企业版 |
| 默认浏览器 | 默认浏览器为IE 6.0/8.0 |
| 输入法等 | 压缩软件WinRAR、简体中文输入法 |
|  考试应用软件名称及版本 | Office 2003 完全安装 |
| Adobe Photoshop CS3 （10.0）简体中文版（不能用绿色版本） |
| Adobe Flash Professional CS5.5简体中文版 |

2．考生机配置标准

每个考场考试机数不得低于33台，其中包括10%的备用机。配置标准如下：

|  |
| --- |
| **考生机配置标准** |
| **硬件****配置****标准** | **CPU** | **内存** | **硬盘空间** | **网卡** | **分辨率** |
|  性能指标不低于酷睿i3系列或同档次 |  不低于2GB DDR | C盘剩余空间不低于20GB | 100/1000Mbps自适应 | 建议不低于1024×768 |
| **软件****安装****标准** | 操作系统 |  原盘Windows 7 32位旗舰版、原盘Windows 10 64位企业版或者Windows 11 64位企业版 |
| 浏览器 | IE 6.0/8.0 |
| 输入法 | 简体中文输入法 |
| 考试应用软件名称及版本 | Office 2003 完全安装 |
| Adobe Photoshop CS3（10.0、10.0.1） 简体中文版（不用绿色版） |
| Adobe Flash Professional CS5.5简体中文版 |

3．考场网络环境配置标准

|  |
| --- |
| **网络环境****配置标准** |
| **局域网** | 考场网络环境须为基于TCP/IP协议的局域网，监考机与考生机须在同一内网段，监考机和考生机须有静态IP地址，监考机要求接入互联网。 |
| **交换机** | 局域网交换机要求为全双工存储转发方式，有较高背板带宽，为100/1000Mbps自适应型交换机，支持冗余，或更高配置。 |
| **互联网** | 40个终端以上的学校，监考机接入互联网的带宽不低于10M，下行速度不低于1MB/s，上行速度不低于512 KB/s。40个终端以下的学校，监考机接入互联网的带宽不低于4M，下行速度不低于300KB/s，上行速度不低于256KB/s。 |

4．UPS电源及电子监控

每个考场要配备1台功率为500W的UPS电源，为考试管理机供电。同时配备电子监控系统。

5.监考机和考生机杀毒

监考机和学生机要求杀毒，把监考机C:\zfSystemshanxi目录下的Server文件夹添加到监考机杀毒软件的文件白名单、考生机的KSD文件夹所在目录（如C:\KSD）添加到考生机杀毒软件的文件白名单，关闭windows防火墙。